

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-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召开了八届八次董事会和八届六次监事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。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事务所名称	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		
成立日期	2011 年 7 月 18 日	组织形式	特殊普通合伙
注册地址	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		
首席合伙人	胡少先	上年末合伙人数量	203 人
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	注册会计师		1,859 人
	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		737 人
2020 年业务收入	业务收入总额	30.6 亿元	
	审计业务收入	27.2 亿元	
	证券业务收入	18.8 亿元	
2020 年上市公	客户家数	511 家	

司(含 A、B 股) 审计情况	审计收费总额	5.8 亿元	
	涉及主要行业	制造业, 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, 批发和零售业, 房地产业, 建筑业, 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, 金融业, 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, 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,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, 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,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, 农、林、牧、渔业, 采矿业, 住宿和餐饮业, 教育, 综合等。	
	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	382	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上年末,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, 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,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《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。

3. 诚信记录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, 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。3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, 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。

(二) 项目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项目组 成员	姓名	何时成为 注册会计师	何时开始 从事上市 公司审计	何时开始 在本所执 业	何时开始 为本公司 提供审计 服务	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 司审计报告情况
项目合 伙人、 签字注 册会计 师	黄加才	2007 年	2005 年	2007 年	2020 年	2020 年度, 签署或复核天 通股份、博创科技、江南 化工等上市公司的 2019 年度审计报告; 2019 年度, 签署或复核芯 能科技、恒生电子、博创 科技等上市公司 2018 年 度审计报告;

						2018 年度, 签署或复核晨丰科技、钱江生化、恒生电子等上市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;
签字注册会计师	郭蓓丽	2013 年	2011 年	2013 年	2022 年	无
质量控制复核人	李 剑	1998 年	1997 年	1998 年	2020 年	2020 年签署湘潭电化、益丰药房等上市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; 2019 年签署大参林、东杰智能等上市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; 2018 年签署大参林、东杰智能等上市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, 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, 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(三) 审计收费

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共为 185 万元(含税, 包括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5 万元), 与上一期审计费用无变化。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 2021 年度审计工作及其他情况在 2020 年度基础上, 确定 2021 年度审计费用。

二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(一)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, 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, 在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工作中, 认真负责、恪尽职守, 遵循了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, 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

作，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。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关于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

1、独立董事对公司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，意见如下：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，在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，能够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控情况进行审计，满足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及公司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，我们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提供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，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2、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：

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，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，其出具的各项财务报告能够客观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本议案决策程序合法、有效，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公司八届八次董事会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，期限一年。

（四）公司八届六次监事会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。

（五）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